

证券代码：300411

证券简称：金盾股份

公告编号：2018-100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股东杭州中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宜投资”）函告，获悉中宜投资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被质押股份已解除质押并对之前质押股份进行了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解除质押股份原质押情况

2018年1月17日，公司股东中宜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8,400,000股质押给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详见公司2018年1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后于2018年1月24日部分购回解除质押659,000股，剩余质押为7,741,000股。（具体详见公司2018年1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二）本次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	解除 质押 股数 (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 期	质权 人	本次解 除质押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杭州中宜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否	1	2018-1-17	2018-5-17	财通 证券 股份 有限 公司	/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	质押 股数 (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 人	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	用途
杭州中宜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否	700.00	2018-5-17	2021-1-15	财通 证券 股份 有限 公司	24.96%	补充质押

三、股东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宜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28,042,52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64%。本次办理质押登记后，中宜投资累计质押股份 14,740,999 股，占其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2.57%，占公司总股本的 5.59%。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中宜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红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将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5,254,6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38%。本次办理股权质押登记后，中宜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红将投资合计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14,740,999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2.5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59%。

公司股东中宜投资本次股权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当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公司股东中宜投资将及时通知公司并披露相关信息。

三、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部分回购）
- 2、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补充质押）
- 3、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补充质押交易的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二日